

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信息披露报告

Fuy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information disclosure 2025

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目录

重要提示

董事长致辞

第一章 本行基本情况

第二章 财务摘要

第三章 财务会计报告

第四章 风险管理状况

第五章 法人治理

第六章 重大事项

第七章 附件

重要提示

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独立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已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行监事会认为，2025 年度的依法运作情况和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当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董事长致辞

春融万象 潮涌新程

富春江上，春潮初涌。值此岁月更迭、华章日新的时刻，富阳农商银行党委谨向一直以来关心支持本行发展的各级领导、社会各界和广大客户，向辛勤奉献的全行干部员工及默默支持的员工家属，致以最衷心的感谢和最诚挚的新年祝福！

时光，从不辜负坚守者的初心，更印证笃行者的韧劲。回望 2025，富阳农商银行在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杭州管理部及富阳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春山在望的信念锚定方向，以改制十载的积淀凝聚力量，以春潮搏浪的劲头勇毅前行，存贷总额突破 1500 亿元，真正以“富阳人自己银行”的赤诚与担当守护一方百姓、润泽一方经济。

春山可望，这一年，我们在党建引领中锚定航向、行稳致远。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高标准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确保正确政治方向。深化“春生·融耀”党建品牌内涵，提炼 28 家支部特色党建工作法，结合“改制十周年”契机，擦亮农商品牌形象。推行“三四五”党建机制，与 30 余家单位党建联建，以微力凝聚发展合力。推进“春归·明约”清廉品牌和“春潮·奔涌”青年品牌建设，涵养政治生态，激发青年动能。

春水润物，这一年，我们在服务实体中向下扎根、向上生长。我们围绕区域发展重点，推出“专利贷”等科创金融产品，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周期服务。深耕特色产业集群，为智能汽车零部件联盟授信 100 亿元，重点支持空分、球拍、中药材等地方特色产业。探索绿色转型发展，以专项信贷支持绿色普惠主体。深入实施民营小微金融滴灌工程，走访服务各类市场主体，扩大普惠贷款覆盖面，以多元化金融服务赋能实体经济发展。

春风送暖，这一年，我们在普惠金融中润泽民生、践行初心。我们发

挥共富专员作用，持续加强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金融支持，助力乡村产业发展。深耕共富工程，加快覆盖中低收入家庭和技能人才，获“杭州市共同富裕示范区城市范例建设成绩突出集体奖”。做实民生服务，依托“浙里幸福”数字化平台化解社区金融纠纷，开展“金邻里”“金博士”等品牌活动，构建多层次金融服务与教育体系。持续关爱特殊群体，“失独家庭关爱服务项目”获全区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

春华有声，这一年，我们在变革突破中焕新机制、提质增效。我们强化总部赋能，规范客户服务机制，加强拓业过程管理。优化预算与资本管理，精细管控成本费用，推动财务运营提质增效。深化网点转型，打造集约化专业服务体系，提高后台运营效率。强化科技赋能，探索“技术+场景”融合模式，将 AI 技术应用于营销、风控、合规等领域。推进机构薪酬改革，优化职能布局、重塑网点体系、健全激励机制，提升整体效能与团队活力。创设金种子学院，开展“春生学堂”分层培训，构建“理论+实战+考核”阶梯式培养模式。

春潮澎湃处，正是扬帆时。当新年的第一缕晨光穿透富春江的薄雾，2026 年的新征途已在我们脚下展开。让我们怀揣对春天的信仰，在这片生机勃勃的土地上，以金融为笔，以奋斗为墨，续写服务地方、惠泽民生的崭新篇章。

最后，愿我们共赴更加明媚的春天，愿新年的每一天都充满希望、温暖与光芒！

第一章 本行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 本行注册名称：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富阳农商银行”，下称“本行”）；

本行英文名称：Zhejiang Fuy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mpany Limited （简称 Fuy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或 FYRCB）。

(二) 本行法定代表人：赖立明

(三) 本行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鹿山街道依江路 501 号第 1 幢。

邮政编码：311407。

(四) 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方式

本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可在本行各支行本级营业网点查阅，并在本行官网登录查阅，年度报告查询的网站网址：www.fyrcbk.com。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董俐科

联系电话：0571-61713855

电子邮箱：donglk0730@126.com

(五) 本行经营范围

本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列示的经营范围包括：经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基金销售。

(六) 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

报告期末，本行内设部门主要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业务管理部（战略规划部）、公司银行部、零售银行部、金融市场部、客户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特殊资产管理部）、合规管理部、纪检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内审部、财务运营部、科技信息部、保卫保障部。营业机构有营业部、金桥支行、富春江支行、城西支行、春江支行、东洲支行、鹿山支行、康月支行、银湖支行、新登支行、永昌支行、大源支行、灵桥支行、场口支行、常安支行、环山支行、万市支行、洞桥支行、里山支行、渚渚支行、胥口支行、风和支行、春建支行、科技城支行、松溪支行、常绿支行、文兴支行、龙浦支行等 28 家一级支行，1 家二级支行上官支行及 45 家分理处。

(七) 其他有关信息

本行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日期：2005 年 5 月 13 日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640H233010001

本行注册登记日期：2005 年 6 月 13 日

经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更名为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期：
2015 年 5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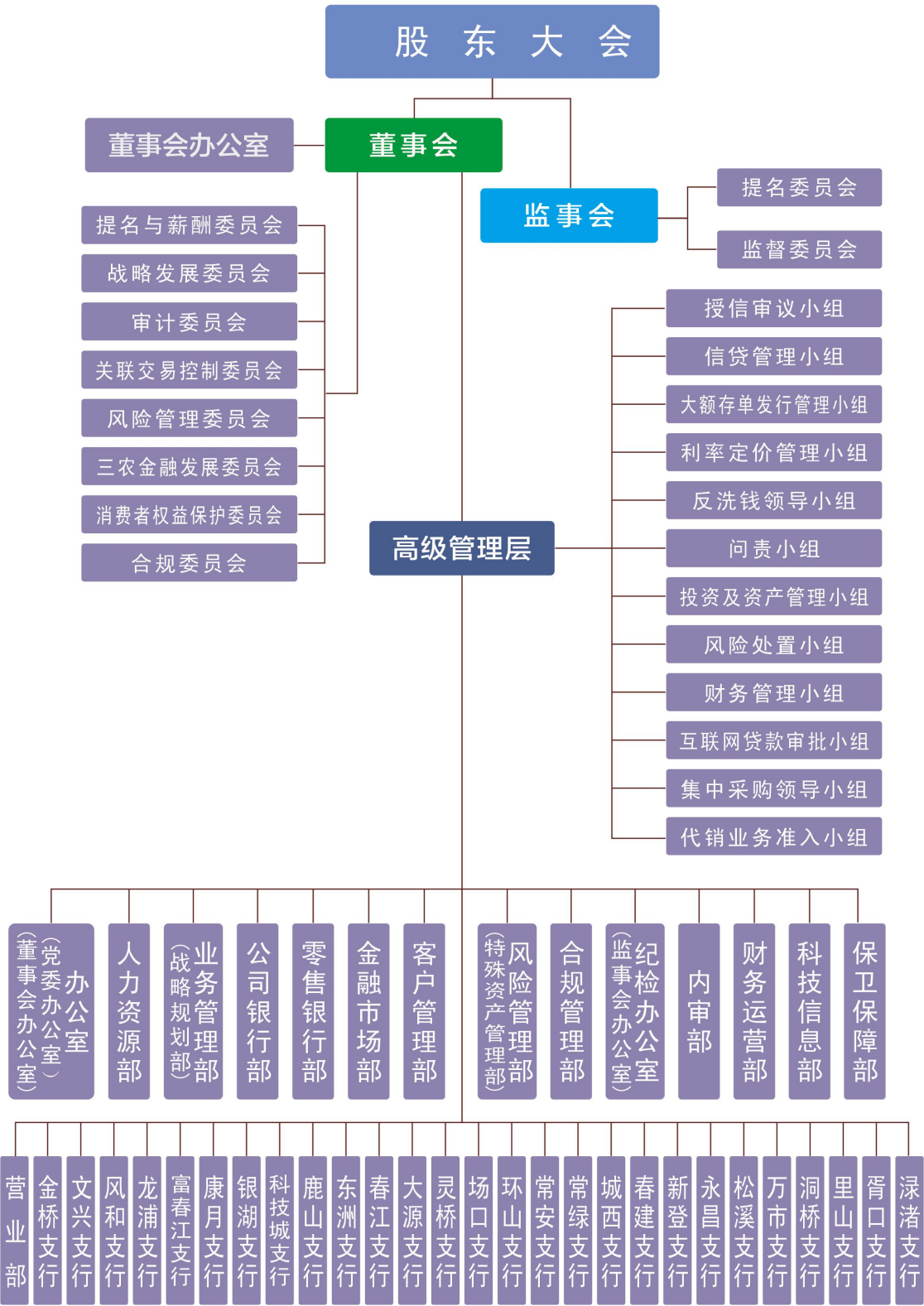
登记机构：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行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本行注册资金：人民币 113467.1792 万元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YA3600224E

二、组织架构图



第二章 财务摘要

一、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比 上 年 增 加	增 幅
利润总额	108,635	6,426	6.29
主营业务利润	108,925	6,793	6.65
营业外收支净额	-290	-367	-478.71
净利润	79,532	-712	-0.89

二、主要会计财务数据

单位：除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元外，其余均为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比 上 年 增 加	增 幅
总资产	10,715,526	146,030	1.38
股东权益	853,887	-58,191	-6.38
主营业务收入	395,923	-25,825	-6.12
每股净资产	7.53	-2.12	-21.98
净资产收益率	9.01%	-0.52%	-5.49%

三、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资本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实收资本	94,556	18,911	-	113,467
其他综合收益	151,501	145,024	271,401	25,124
盈余公积	78,300	8,024	-	86,324
一般准备	195,991	19,156	-	215,147
未分配利润	391,731	79,532	57,439	413,824
合计	912,079	270,647	328,840	853,886

四、截至报告期末前二年主要合规性监管指标

项目	标准值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资本充足率（%）	≥10.5%	16.18%	15.49%
核心资本充足率（%）	≥7.5%	12.90%	12.51%
流动性比率（%）	≥25%	98.97%	93.35%
不良贷款比例（%）	≤5%	0.89%	0.94%

注：以上指标按年末余额监管口径计算。不良贷款比例=（次级贷款+可疑贷款+损失贷款）/贷款余额。

五、资本管理状况

（一）监管资本状况

本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监管《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口径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	825,018.21	843,271.53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25,018.21	843,271.53
其他一级资本		
一级资本净额	825,018.21	843,271.53
二级资本	196,347.74	214,829.90
二级资本扣减项		
二级资本净额	196,347.74	214,829.90
资本净额	1,021,365.95	1,058,101.43
风险加权资产	6,594,161.51	6,539,426.66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6,184,166.55	6,061,222.29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821.49	76,018.11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08,173.47	402,186.27

二、资本第三支柱信息披露

本行为非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附件 22《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的规定，公司按照办法第二章规定的并表范围披露相关信息。

附表一：KM1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单位：万元

		a	b	c	d	e
		2025 年 12 月	2025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3 月	2024 年 12 月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25018.21	808264.89	871392.19	816768.88	843271.53
2	一级资本净额	825018.21	808264.89	871392.19	816768.88	843271.53
3	资本净额	1021365.95	1001250.86	1084580.78	1029136.68	1058101.43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4	风险加权资产	6594161.51	6507863.34	6613402.57	6687527.57	6539426.66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51	12.42	13.18	12.21	12.90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51	12.42	13.18	12.21	12.90
7	资本充足率（%）	15.49	15.39	16.40	15.39	16.18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	储备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8+9+10）	2.50	2.50	2.50	2.50	2.5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7.51	7.42	8.18	7.21	7.90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1298302.15	11359015.22	11415646.51	11286090.91	11139600.57
14	杠杆率（%）	7.30	7.12	7.63	7.24	7.57
14a	杠杆率 a（%）	7.30	7.12	7.63	7.24	7.57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6	现金净流出量					
17	流动性覆盖率（%）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流动性比例						
21	流动性比例（%）	93.35	95.90	117.05	97.12	98.97

附表二：CC1 资本构成

单位：万元

		A	B
		数额	代码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15522.36	e+g
2	留存收益	704714.74	

2a	盈余公积	94314.57	h
2b	一般风险准备	205102.11	i
2c	未分配利润	405298.06	j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4781.11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5	扣除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825018.21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6	审慎估值调整	0.00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0.00	a-c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0.00	b-d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0.00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0.00	
11	损失准备缺口	0.00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0.00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0.00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负债）	0.00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	0.00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0.00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0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0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0.00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15%的应扣除金额	0.00	
21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0.00	
22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0.00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0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00	
2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0.00	
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25018.21	
其他一级资本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00	
28	其中：权益部分	0.00	
29	其中：负债部分	0.00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31	扣除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0.00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0.00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0.00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0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0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0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0.00	
3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0.00	
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0.00	
40	一级资本净额	825018.21	
二级资本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20000.00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0.00	
43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76347.74	
44	扣除前的二级资本	196347.74	
二级资本：扣除项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0.00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0.00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0.00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0.00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0	
50	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0.00	
51	二级资本净额	196347.74	
52	总资本净额	1021365.95	
53	风险加权资产	6594161.51	
资本充足率和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51	
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51	
56	资本充足率	15.49	
5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2.50	
5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0	
59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61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7.51	
我国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64	资本充足率	8.0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30000.00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未扣除部分	0.00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79458.21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损失准备的限额			
68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321998.59	
69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76347.74	

第三章 财务会计报告

一、会计报表

会计报表见资产负债表（表一）、利润表（表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表三）。

二、会计报表附注

本行会计报表编制基础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后认为：富阳农商银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会计年度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关联方关系

本行从成立起一直重视关联交易控制，关联方授信规范有序，关联方名单定期确认更新一次，对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之比未超过监管规定的上限。2025 年全部关联度为 9.32%。

1. 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全部关联方贷款总额 68620.93 万元，占本行 2025 年末资本净额的 6.72%，未超过监管要求。最大一户关联交易客户为浙江云森集团有限公司，授信总敞口余额 55500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5.54%，比年初上升 0.81 个百分点，未超过本行资本

净额 15%规定。

2.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期末交易余额在 51068.25 万元（年末资本净额 1021365 万元的 5%）以上的重大关联方交易，单笔交易金额在 10213.65 万元（年末资本净额 1021365 万元的 1%）以上的重大关联方交易共 1 笔。重大关联方交易余额合计 36100 万元，相关关联方期末关联交易余额如下表：

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单	关联关系	贷款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交易余额	占资本净额	保证金、银行存单、国债
浙江云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周金泉父亲控制企业	28300	7800	36100	3.53	8300

3.一般关联交易情况

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一般关联交易均符合关联交易各项监管比例要求，具体交易类型及交易金额如下：

交易类型	交易余额
授信类	37173 万元
资产转移类	0 万元
服务类	0 万元
存款类及其他	92510 万元

4.前十户关联方贷款情况

金额：万元

关联方名称	期末贷款余额	期末按担保方式分类的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
		保证	信用	抵押	质押	
浙江云森集团有限公司	28300.00	4000.00		24300.00		
杭州国美经贸有限公司	3830.00			3830.00		
杭州云森贸易有限公司	4200.00			4200.00		
杭州久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			2800.00		
杭州富阳兴远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杭州云森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小计	41,530.00	4000.00		37,530.00		
杭州钜杰贸易有限公司	2750.00			2750.00		
浙江佳维康特种纸有限公司	2100.00	2100.00				

杭州富阳泰航贸易有限公司	612.00			612.00		
杭州钜晶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3950.00			3950.00		
小计	9412.00	2100.00		7312.00		
浙江蓝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7,900.00	5,830.00		2,070.00		
杭州君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杭州奕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小计	3500.00	500.00		3000.00		
杭州凯利工艺品有限公司	1565.00	400.00		1165.00		
杭州富阳富春环卫清洁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杭州富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小计	1100.00	1100.00				
浙江华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杭州富阳董家桥彩印包装厂	600.00	215.00		385.00		
杭州富阳区鹿山街道阿刚砂石经营部	450.00	230.00		220.00		
金人杰	374.00			374.00		

（四）重要项目注释（除有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1. 现金及非限制性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6,502,571.41	224,251,859.02
其中：库存现金	217,195,759.97	189,254,161.9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9,306,811.44	34,997,697.06
2. 限制性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31,531,422.52	3,843,925,658.50
其中：缴存中央银行人民币法定存款准备金	3,915,274,113.72	3,806,672,398.10
缴存中央银行外币存款准备金	4,224,308.80	582,260.40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2,033,000.00	36,671,000.00
小计	4,158,033,993.93	4,068,177,517.52
3. 应计收利息	1,935,799.64	1,571,076.76
合计	4,159,969,793.57	4,069,748,594.28

2. 各项贷款及垫款

（1）按贷款客户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农户贷款	13,977,023,205.71	14,665,011,279.51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15,900,000.00	18,059,426.08
农村企业贷款	642,324,833.10	723,888,002.28
非农贷款	45,507,251,840.39	42,068,588,224.34
信用卡透支	156,260,788.82	173,986,392.63
贴现资产	6,484,988,895.71	5,743,003,612.72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贸易融资	387,508,877.80	
垫款	3,376,476.64	586,335.73
减：转贴现负债		
贷款和垫款总额	67,174,634,918.17	63,393,123,273.29
应计收利息	84,850,433.42	86,516,851.24
减：贷款损失准备	3,460,092,965.02	3,394,818,678.5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3,799,392,386.57	60,084,821,445.96

(2) 按担保方式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18,503,623,716.21	19,013,137,135.91
保证贷款	14,620,299,127.59	11,202,780,537.27
附担保物贷款	34,045,632,074.37	33,171,606,600.11
其中：抵押贷款	27,115,353,178.66	27,099,307,387.39
质押贷款	6,930,278,895.71	6,072,299,212.72
联保	5,080,000.00	5,599,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67,174,634,918.17	63,393,123,273.29
加：应计收利息	84,850,433.42	86,516,851.24
减：贷款损失准备	3,460,092,965.02	3,394,818,678.5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63,799,392,386.57	60,084,821,445.96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上年末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9,999,999.50	199,999,999.50		199,999,999.50
合计		299,999,999.50	299,999,999.50		299,999,999.50

4.各项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12,193,186,581.24	15,186,744,107.08
—公司类客户	11,042,877,234.81	13,864,281,333.80
—个人客户	1,150,309,346.43	1,322,462,773.28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52,303,154,910.11	48,878,133,290.62
—公司类客户	6,712,149,470.52	7,012,928,480.23
—个人客户	45,591,005,439.59	41,865,204,810.39
银行卡存款	11,535,034,118.66	11,084,018,855.27
财政性存款		256,439.82
应解汇款	866,100.24	2,192,868.90
保证金存款	2,886,518,082.99	2,354,646,335.21
小计	78,918,759,793.24	77,505,991,896.9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应计付利息	1,835,361,681.73	1,705,100,119.14
合计	80,754,121,474.97	79,211,092,016.04

5.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6,662,492.50	428,044,317.41	363,202,112.25	111,504,697.6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569,439.95	51,988,712.87	93,017,064.51	1,541,088.31
辞退福利	8,802,933.92	1,654,295.35	1,380,222.11	9,077,007.16
减：辞退福利未确认融资费用	613,881.11	103,649.65		717,530.76
合计	97,420,985.26	481,687,325.63	457,703,048.52	121,405,262.3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	45,166,048.00	322,108,620.42	257,415,304.93	109,859,363.49
职工福利费		41,034,842.88	41,034,842.88	
职工教育经费和工会经费	1,195,024.95	7,862,123.05	7,736,219.96	1,320,928.04
社会保险	293,524.55	17,641,443.12	17,621,996.54	312,971.13
其中：（1）医疗保险	293,411.13	17,271,659.14	17,252,212.56	312,857.71
（2）工伤保险	70.99	369,783.98	369,783.98	70.99
（3）生育保险	42.43			42.43
补充医疗保险费		11,889,863.94	11,889,863.94	
住房公积金	7,895.00	27,213,853.00	27,210,313.00	11,435.00
其他短期薪酬		293,571.00	293,571.00	
合计	46,662,492.50	428,044,317.41	363,202,112.25	111,504,697.66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养老保险	42,491,490.52	27,128,880.94	68,162,929.18	1,457,442.28
失业保险	72,943.71	924,500.93	919,639.33	77,805.31
补充养老保险	5,005.72	23,935,331.00	23,934,496.00	5,840.72
合计	42,569,439.95	51,988,712.87	93,017,064.51	1,541,088.31

6.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2.09	0.16		-1.93
合计	-2.09	0.16		-1.93

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9,295,874.74	1,236,254,393.57	2,154,168,453.28	11,381,815.0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59,861,560.56	39,759,940.00	502,735,566.40	296,885,934.1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递延所得税	-189,965,390.14	115,743,906.60		-74,221,483.54
其他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82,286.10	4,449,785.02	3,520,722.78	146,776.14
其他贴现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21,401,607.64		16,615,705.67	4,785,901.97
其他贴现资产信用减值准备递延所得税	-4,288,484.48	4,060,761.12		-227,723.36
其他转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23,238.60	40,257,389.86	34,582,285.05	551,866.21
其他转贴现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4,608,847.82	5,685,484.04		10,294,331.86
其他福费廷公允价值变动		2,473,842.82	2,388,223.06	85,619.76
其他福费廷信用减值准备		1,553,581.59		1,553,581.59
合计	1,515,008,491.44	1,450,239,084.62	2,714,010,956.24	251,236,619.82

8.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18,931,802.62	80,244,344.57		799,176,147.19
任意盈余公积金	64,068,547.77			64,068,547.77
合计	783,000,350.39	80,244,344.57		863,244,694.96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说明：

根据本行《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 2024 年度审定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24.43 万元。

9.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1,959,909,725.65	1,705,478,402.18
本期增加	191,564,248.32	254,431,323.47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151,473,973.97	1,959,909,725.65

一般准备提取的说明：

根据本行《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风险资产余额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额为 19,156.42 万元。

三、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 基本经营情况

至2025年末，全行资产总额为1,071.5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60亿元，增幅为1.38%；负债总额为986.1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0.42亿元，增幅为2.11 %；所有者权益总额为85.39亿元，较上年末减少5.82亿元，降幅为6.38%。五级不良贷款余额6.31亿元，比上年末增

加0.67亿元，五级不良率为0.94%，较上年末增加0.05个百分点。

（二）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2024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24 年 4 月 25 日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2024 年度实现税后利润 80,244.34 万元，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24.43 万元，按风险资产余额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156.42 万元，按股本金的 12%分配现金分红，金额为 11,346.72 万元，按股本金的 20%分配股金分红，金额为 18,911.19 万元。

2.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行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税后利润为 79,532.46 万元。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 一是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当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金额为7,953.25万元。
- 二是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按风险资产余额的2‰提取，金额为19,145.34万元，占当年税后利润的24.07%。
- 三是向投资者分配利润。按股本金的10%分配现金分红，金额为11,346.72万元，占当年税后利润的14.27%。
- 四是剩余未分配的净利润41,087.16万元，占当年税后利润的51.66%，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三）其他重要事项

- 1.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789,391.51	446,655,215.67
债权投资	9,658,473,547.38	8,022,121,123.46
其他债权投资	20,896,990,273.01	22,984,630,370.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9,999,999.50	299,999,999.50
金融投资净额	30,880,253,211.40	31,753,406,709.50

3.关于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情况的说明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行尚未完成本期企业所得税的汇算清缴工作，计入报表的所得税费用及应交企业所得税数暂按账面确认，待汇算清缴后于期后再作调整。

第四章 风险管理状况

一、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从事的银行等金融业务具有各种类型的风险，在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反洗钱风险和声誉风险等。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是指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各自履行相应职责，有效控制涵盖全行各个业务层次全部风险，进而为各项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的过程。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全面风险管理内涵，按照各级监管要求，以精细化管理为核心，分工明确、责任清晰，开展多项专项检查，强化合规管理，防范金融风险，积极探索升级各类风险防控措施，制定了年度风险偏好政策和风险限额管理指标，持续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力度，董事会定期听取本行经营与风险评估情况报告，促进全行合规、稳健、可持续发展，整体风险可控。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到期合同约定的义务而导致本行承受的财务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贷款、同业拆借、债券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票据承兑、信用证等。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作为日常信用风险管理的决策层，负责全面组织实施经董事会批准的风险偏好，落实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措施，对业务经营中产生的信用风险承担领导责任；风险管理部负责信用风险牵头管理工作，各业务条线按部门职责履行相应的信用风险管理职能；各分支机构负责辖内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信用风险控制良好。至2025年末，本行五级不良63102万元，较年初增加6677万元，不良率0.94%，较年初上升0.05个百分点。其中对私不良余额38841万元，不良率1.55%。

年末大口径不良贷款（本金或利息逾期）余额155365万元，不良率2.31%，较年初上升0.74个百分点。大口径不良贷款中，逾期时间在30天内的不良贷款余额61755万元，占比39.75%，逾期时间在31至90天的不良贷款余额45797万元，占比29.48%，逾期时间在91—360天的不良贷款余额38556万元，占比24.82%，逾期时间超360天的不良贷款余额9258万元，占比5.96%。本行双逾期贷款主要集中在逾期时间90天以内，占比69.22%，应当加强、加速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把握最佳处置时机，提升清收处置率。

（一）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变动情况

1.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	年末数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	6045046.67	95.36%	382906.93	6427953.6	95.69%
关注	237840.16	3.75%	-11432.37	226407.79	3.37%
次级	40515.47	0.64%	8491.38	49006.85	0.73%
可疑	3137.49	0.05%	-231.65	2905.84	0.04%
损失	12772.53	0.20%	-1583.12	11189.41	0.17%
合计	6339312.33	100.00%	378151.16	6717463.49	100.00%

2.四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	年末数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正常贷款	6315511.75	99.62%	373504.41	6689016.16	99.58%
逾期贷款	9691.93	0.15%	4834.49	14526.42	0.22%
呆滞贷款	13990.65	0.22%	-69.74	13920.91	0.21%
呆账贷款	118	0	-118	0	0.00%
合计	6339312.33	100%	378151.16	6717463.49	100%

（二）信用风险集中程度

非同业集团客户及经济依存客户大额风险暴露情况

客户名称	风险暴露总和		一般风险暴露		潜在风险暴露
	合计	其中：不可豁免风险暴露	其中：各项贷款	其中：债券投资	银行承兑汇票
杭州金月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745.93	125745.93	115850.57	0.00	9895.36
浙江申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2014.73	102014.73	19402.61	0.00	82612.12
杭州富春湾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9213.74	99213.74	99213.74	0.00	0.00
浙江双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1111.37	81111.37	81111.37	0.00	0.00
浙江云森集团有限公司	52449.23	52449.23	40744.95	0.00	11704.28
杭州景泓置业有限公司	48554.73	48554.73	48554.73	0.00	0.00
浙江兴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644.30	30644.30	30644.30	0.00	0.00
杭州富阳交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190.33	28190.33	28190.33	0.00	0.00
浙江金鑫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24579.45	24579.45	24579.45	0.00	0.00
浙江星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199.54	23199.54	23199.54	0.00	0.00
富冶集团有限公司	22257.36	22257.36	14839.86	0.00	7417.51

华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411.36	21411.36	21411.36	0.00	0.00
浙江明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333.57	21333.57	21333.57	0.00	0.00
杭州飞虹光缆通信有限公司	21260.34	21260.34	21260.34	0.00	0.00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整体情况良好，各项主要指标与监管限额空间较大。至2025年末，本行流动性比例为93.35%，远高于限额要求；30日和90日流动性缺口率分别为10.29%和11.27%，缺口均为正，表明1个月和3个月内本行资金不存在缺口，流动性情况较好；流动性匹配率达到159.60%，说明本行合理配置长期稳定负债、高流动性或短期资产，控制期限错配，提高流动性风险抵御能力；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达到246.51%，说明本行保持充足的、无变现障碍的优质流动性资产，在压力情况下，本行可通过变现这些资产来满足未来30天内的流动性需求。

四、市场风险

2025年末，存款付息率1.76%，较年初下降34BP，降幅在杭州地区最高，主要受存款利率上限下调至2.15%、挂牌及产品利率持续性下调、定期结构向短期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贷款收息率（不含贴现，下同）4.06%，较杭州地区平均低16BP；较年初下降65BP，同比多降31BP，较杭州地区平均多降14BP；四季度当季贷款收息率为3.87%，较贷款收息率低19BP，未来贷款收息率仍将保持下降趋势。

收息率下滑速度抬头，主要原因在于：一是信贷投放不足，呈现“需求疲软、供给过剩、价格内卷”的困境，规模以福费廷增长为支撑，日均20.47亿元，占比为3.39%，收息率为1.21%，带动贷款收息率下降10BP；二是LPR利率下降，叠加存量市场利率竞争白热化，新发放贷款加权利率持续下探至3.87%，同比下降65BP，较贷款收息率低19BP。综合来看，本行后续仍将面临利率中枢系统性下移的挑战，资产端收益水平面临较大下行压力，对盈利能力稳健性形成挑战。

汇率方面，至2025年末，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呈现出持续震荡下行趋势，受美联储降息落地、美元指数大幅走弱以及国内经济韧性增强等因素影响，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在四季度呈现出较为显著的贬值趋势。通过做好汇率波动的日常监测，并结合头寸进行损益评估等及时资金交易处理，以减少汇率波动变化带来的汇率风险。整体来说，本行汇率风险控制较好，至2025年末，汇兑损益71.72万元。

五、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操作风险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各职能部室、各分支机构。

2025年度操作风险防控方面：本行持续深化操作风险防控工作，坚持风险为本、合规经营原则，聚焦重点领域，完善机制，强化执行。全年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一是加强组织推动，压实主体责任：将2025年确立为“合规落实年”，制定专项活动方案，并运用《合规履职对照检查清单》明确各部门、各岗位职责，将风险管理要求深度融入业务流程与绩效考核。二是完善制度体系，筑牢管理基础：持续开展制度“废改立”工作，全年新增及修订制度196个，废止40个。修订完善员工违规积分条款，系统问题库条款达1742条。三是强化重点领域风险排查与治理：围绕信贷、运营、员工行为、信息科技及新产品等重点业务与关键环节开展专项排查。通过“员工智慧监督管理系统”加强日常监测，全年发生预警信息460条，涉及员工229人次。四是加强审计监督与问题整改：全年累计开展各类内部审计项目54个，提出整改意见564条，对169人违规积分175.9分，对224名责任人扣减薪酬19.56万元，对10名员工提交纪律处分。建立问题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并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改质效。五是针对存在的新兴业务风险、制度执行不到位、科技赋能不足等问题，2026年将围绕“体系化、智能化、常态化”目标，持续深化治理、狠抓执行、加快数字化转型，厚植合规文化根基。

六、反洗钱风险

本行严格落实国家反洗钱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坚持“风险为本”核心理念，以“问题导向、防控结合”为原则，全行形成“高层统筹、部门协同、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全年未发生重大洗钱风险事件及相关违规处罚事项。内控管理方面，搭建洗钱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反洗钱领导小组全年召开专题会议4次，修订6项内控制度，优化反洗钱业务流程；强化队伍建设，组织12次专题学习、专项培训，全行反洗钱兼职人员均通过上岗从业资格证考试。风险防控方面，通过自建系统监测管理104.04万个客户基础信息，信息有效率达99.83%，完成4467次客户尽职调查，开展医疗腐败、黄金洗钱、涉“笑气”、空壳公司等7项专项排查及12个批次非法集资风险排查；全年上报可疑交易报告68份（含1份重点可疑报告）、大额交易报告806份，均无逾期，向监管报送可疑线索1条；完成139个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对3项风险业务实施全流程管控。检查监督方面，内部开展反洗钱全面专项检查，全年发现并整改17个问题；外部接受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

反洗钱专项检查，发现并整改6个问题，实行正向激励与负向处罚双线管理，压实各层级反洗钱责任。宣传方面，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开展反洗钱宣传，累计受众超31万人次，助力构建更加安全稳定的金融环境，切实履行反洗钱社会责任。

七、声誉风险

2025年全年，本行无负面舆情信息。本行持续加强声誉风险全流程管理，不断完善治理构架，成立由董事长任组长的声誉风险管理领导小组。常态化开展网络舆情监测，建立覆盖微信、抖音、小红书等平台的全天候监测机制，各支行同步成立日常监测队伍，形成“人人都是舆情管理员”的工作格局。制定舆情管理办法和重大声誉风险应急预案，明确1小时上报路径，确保第一时间发现处理。定期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和应急演练，提升工作前瞻性。2025年全年，本行未发生各类舆情事件，无声誉风险苗头隐患。

本行将声誉风险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深度融合，坚守“以消费者为中心”的核心理念，围绕金融知识普及、投诉纠纷处置、制度机制建设、专项问题治理等关键环节系统发力，构建起全流程、多维度的声誉风险防控体系，全年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消费者满意度持续提升，银行品牌形象和行业公信力得到有效维护。本行以“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教育宣传周”等活动为核心载体，针对不同群体金融需求开展全覆盖、差异化的金融知识宣教工作，创新打造“金邻里”“金博士”特色宣传品牌，通过线下公益宣传、趣味互动、专题课堂和线上短视频、直播、图文推送等多元形式，实现宣教工作线上线下同频发力。全年累计开展各类宣教活动400余场，覆盖群众超2万人次，发放宣传资料超15000份，线上宣传内容播放量超16万次，有效提升公众金融素养，从源头减少因认知偏差引发的声誉风险隐患。在投诉纠纷处置方面，本行持续优化处理机制，推行“首问负责制”，建立复杂投诉多部门协同处理机制，实现投诉处理的规范化、高效化，全年受理各类投诉咨询360件（纳入通报315件），较上年同期减少64件，投诉处理呈现“总量下降、结构优化、效率提升”的良好态势。其中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类投诉占比从年初37.09%降至年末17%，服务质量显著改善；全年成功化解9件投诉积案，妥善处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交办投诉件19件，精准识别并处置重复恶意投诉、非法中介代理投诉等异常投诉情形，最大限度降低投诉纠纷引发的声誉风险。为夯实声誉风险防控基础，本行持续健全制度体系、强化培训考核、推进专项治理，三季度制定出台《富阳农商银行“消保基金”管理办法（试行）》，丰富消保及声誉风险处置机制；将消保管理、投诉处理工作纳入全行绩效考核体系，明确岗位职责、强化问责考核，层层压实工作责任。

组织全行开展消保知识和投诉处理能力专项培训，通过案例宣讲、情景再现、日常复盘等方式提升员工合规意识和服务水平；启动消费投诉治理专项行动，建立“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解纷”全过程消保链条，强化金融共享法庭应用，开展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涉密制度和印章管理等专项自查自纠，从制度建设、人员管理、流程规范等方面全方位筑牢声誉风险防线，推动全行声誉风险管理工作规范化、常态化开展。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5年，本行深入践行金融为民理念，统筹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构建起“宣传教育广泛覆盖、投诉处理高效规范、机制建设持续完善、责任落实层层压实”的工作格局，切实守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持续提升服务质效，有效维护了区域金融市场秩序和自身品牌形象，全行消保工作规范化水平与消费者满意度显著提高。

本行以“3·15消费者权益保护”“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教育宣传周”等活动为核心载体，聚焦不同群体金融需求，构建线上线下联动、多维度全覆盖的金融知识普及体系，全年累计开展各类金融知识宣教活动450余场，覆盖群众超2万人次，发放宣传资料超15000份，线上宣传内容播放量超16万次，切实提升群众金融素养和风险防范能力。全年精准施策开展分层宣教，聚焦不法中介风险，通过案例解析、专项宣讲、短视频推广等形式普及维权知识，3·15期间联合相关单位拍摄主题短视频报送省金融监管局扩大宣传影响力；创新推出“金邻里”趣味活动、“午间金融课堂”，走进社区、工业园区增强宣教互动性与针对性；联合富阳公安、人保富阳支公司等单位开展线上直播，吸引大量群众观看；深入推进“七进入”宣传，重点为老年群体、青少年、社区商户普及反诈、账户安全、财商管理等知识，实现重点群体精准覆盖。

在投诉处理方面，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畅通投诉渠道、优化处理流程，实现投诉总量下降、结构优化、效率提升的良好态势。从投诉成因来看，主要集中在管理制度及业务流程、服务态度及质量、债务催收、业务操作及效率等方面，其中服务态度及质量类投诉占比较年初显著下降，体现服务质效持续改善。本行通过成功化解存量投诉积案、妥善处置监管交办投诉件，有效管控异常恶意投诉及非法中介代理投诉，推行“首问负责制”和多部门协同处理机制，持续提升投诉化解效率与客户满意度。

为夯实消保工作基础，本行着力构建系统化消保工作体系，不断健全制度机制。完善制度体系，三季度制定出台“消保基金”管理办法。结合2025年度消保监管评级工作，本行从规范催收行为、强化销售管理等方面优化工作机制，全面改善金融消费环境；强

化培训赋能，组织全行干部员工开展消保知识与投诉处理能力专项培训，通过案例宣讲、情景再现等形式提升履职能力，各机构常态化开展典型案例复盘，推动全员消保素养提升；压实考核责任，将消保管理、投诉处理纳入绩效考核体系，明确岗位职责，强化问责约束，推动消保责任层层落实，筑牢全员消保意识。

2025年，本行开展消费投诉治理专项行动，建立“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解纷”全过程消保工作链条，明确纠纷办结率、协商一致率等关键目标；全面排查过往未化解投诉，落实包案责任制，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集中攻坚重复投诉和积案，强化金融共享法庭应用，实现纠纷高效化解。四季度针对工作薄弱环节开展专项整改，重点规范涉密及印章管理制度执行，组织员工开展制度学习，全面开展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自查自纠，坚决杜绝违规泄露隐私、违规用印等行为，持续筑牢消保安全防线。

富阳农商银行将持续深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不断优化工作举措、完善长效机制，切实履行金融机构主体责任，以更专业的服务、更有力的举措，守护好金融消费者的“钱袋子”，为区域金融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九、预期信用损失

本行采用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模型法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敞口在多情景下的违约风险暴露、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存续期等模型参数进行估计并加权平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行对零售贷款、对公、信用卡业务，依据其逾期的历史分布及迁移情况，构造迁移矩阵模型，计算存续期违约概率曲线，采用历史平均法进行违约损失率测算。对同业业务和投资业务，采用通用的外部穆迪和联合资信数据，根据境内债券评级主标尺和穆迪公布的迁徙矩阵的映射关系，构建适用的外部评级存续期违约概率曲线，同时，根据穆迪债券回收率数据构建适用的平均违约损失率。针对非标投资业务，本行一般穿透到底层资产，根据底层资产类型，匹配相应存续期违约概率曲线和违约损失率。

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进行前瞻性调整，充分评估未来宏观经济的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模型基础参数调整为经前瞻性调整后的参数反映，并定期对前瞻性信息进行更新，确保及时反映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本行选用合适的前瞻性调整模型，参数范围包括违约概率（PD）和违约损失率（LGD），其中违约概率（PD）采用Merton模型，违约损失率（LGD）采用Wilson模型，并在前瞻性调整模型内相应设置了乐观、基准、悲观三种基础情景。

本行信用风险敞口覆盖表内承担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以及表外承担信用风险的项目。本行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需要计提不同期限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并区分为如下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指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确认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剩余期限不足12个月时按实际剩余期限计算；第二阶段指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确认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三阶段指在报告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默认该金融资产已发生违约，确认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本行阶段划分判断指标主要包括逾期天数、风险分类和客户风险预警判断等。

主要预期信用损失列示（元）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贷款	1,440,150,310.11	1,413,165,239.66	606,777,415.25	3,460,092,965.02
债权投资	60,864,858.68			60,864,858.68
其他债权投资	98,085,934.16		198,800,000.00	296,885,934.16

第五章 法人治理

本行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富阳农商银行章程》，构建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股东大会情况

2025 年度，本行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本行股东大会由律师出具律师见证书。会议召开的次数、时间、出席股东人数及召集过程、审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本行章程及股东大会（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一）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听取和审阅了《富阳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富阳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工作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富阳农商银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关于富阳农商银行第三届外部董事 2025 年度及第四届外部董事薪酬核定的报告》《关于富阳农商银行第三届非职工监事 2025 年度及第四届非职工监事薪酬核定的报告》《富

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的报告（草案）》《关于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报告（草案）》《关于聘请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年报审计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章程（草案）〉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非职工监事选举办法（草案）》。与会股东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上述各项议案。

大会书面审阅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个人履职情况报告和《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二、董事会成员及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1.赖立明：男，汉族，1971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任富阳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2.周雪海：男，汉族，1979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任富阳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3.丁宇晖：男，汉族，198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职称。任富阳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4.胡莹：女，汉族，1984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双学士）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任富阳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5.章颖：女，汉族，1973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任富阳农商银行副行级资深经理，本行职工董事。

6.万金良，男，汉族，1965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任浙江蓝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杭州市富阳区富春商会会长。

7.章有春，男，汉族，1964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浙江中泰深冷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中泰钢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8.周金泉，男，汉族，1989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浙江云森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市富阳区青年商会会员。

9.叶志群：男，汉族，1968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浙江华丰管业集团

有限公司董事长。

10.陈凌，男，汉族，1966年4月出生，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企业家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本行独立董事。

11.吕炜劼：男，汉族，1974年6月出生，籍贯浙江东阳，中共党员，华东政法学院法学学士，执业律师。本行独立董事。

12.陈春山：男，汉族，1972年3月出生，籍贯浙江永康，法学硕士，执业律师。本行独立董事。

13.钱弘道：男，1963年10月出生，籍贯浙江富阳，民建会员，北京大学法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本行独立董事。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1. 2025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会议线上审议了《关于刘金贤辞去富阳农商银行董事职务的报告》和《关于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机构设置规划的报告》。

2. 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审议浙江金鑫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等三家企业股权进行变更的报告》。

3. 三届十五次董事会。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朱黎辞去富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职务的报告》《关于增补富阳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报告》《关于提请调整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及工作小组成员的报告》《关于召开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的报告》《关于富阳农商银行外部董事2025年度薪酬核定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不良核销计划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资本管理实施细则〉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实施细则〉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董事会“三农”金融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报告》《关于制定〈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大额贷款“1+N”计划〉的报告》《关于聘任蒋英为内审部负责人的报告》《关于聘任刘晓梅为财务运营部负责人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并对相关报告进行审议。会议书面审阅了《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合规风险评估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员工行为管理评估报告》《富阳农商银行关于2023年度监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监管现场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富阳农商银行资金理财业务专项审计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四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业务经营情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经营与风险评估情况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和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总结及下阶段工作计划。会议专题学习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2025 年中央 1 号文件）、《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及《金融业反洗钱监管策略》。

4.三届十六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富阳农商银行第三届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富阳农商银行第四届董事会推荐人选的报告》《关于富阳农商银行董事会授权书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经营方针和发展规划的报告（草案）》《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报告（草案）》《关于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关于聘请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年报审计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章程（草案）〉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报告》《关于富阳农商银行第三届外部董事 2025 年度及第四届外部董事薪酬核定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2027 年资本规划方案》《关于制定〈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薪酬管理办法〉的报告》，并对相关报告进行审议。会议书面审阅了《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方案》《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计划》《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计划》《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互联网贷款业务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关于富阳农商银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财务状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业务经营情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经营与风险评估情况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和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总结及下阶段工作计划。

5.四届一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富阳

农商银行董事长的报告》《关于提请聘任富阳农商银行行长的报告》《关于提请聘任富阳农商银行副行长的报告》《关于提请聘任财务、合规、内审等部门负责人的报告》。

6.四届二次董事会。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听取了《富阳农商银行关于新任董事到任情况的报告》《关于提请调整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及工作小组成员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经营情况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不良核销计划报告》《富阳农商银行关于非授信类关联交易的报告》《关于制定〈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恢复和处置计划（2025年版）〉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上半年大额贷款经营及风险情况报告》《关于浙江云森集团有限公司单笔重大关联交易的报告》，并对相关报告进行审议。会议书面审阅了《富阳农商银行信息科技风险评估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财务状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业务经营情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经营与风险评估情况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和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2025年二季度工作总结及下阶段工作计划。会议专题学习了省委常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重要论述精神 研究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省委巡视等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关于防范虚假宣传诱导网络贷款的风险提示》《关于警惕“职业背债”陷阱的风险提示》。

7.四届三次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关于聘任周雪海为富阳农商银行首席合规官的报告》《关于富阳农商银行渌渚支行及谢家分理处迁址更名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不良核销计划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实施细则〉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制度〉的报告》《关于修订〈富阳农商银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办法〉的报告》《关于制定〈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3-2024年度案件风险防控工作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方案》，并对相关报告进行审议。会议书面审阅了《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薪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监管意见》《富阳农商银

行 2024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财务状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业务经营情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经营与风险评估情况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三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和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 2025 年三季度工作总结及下阶段工作计划。会议专题学习了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公司治理监督模式演进与央企治理经验》，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相关反洗钱的职责要求及浙江农商银行系统反洗钱董监高履职典型问题及案例。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资格符合银行业监管部门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 4 名独立董事均在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中任职，3 名独立董事分别担任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均切实发挥独立董事作用，通过多种方式保持与本公司的沟通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专业意见。就利润分配方案、重大关联交易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重要事项发表书面独立意见，并结合自身专业知识有效履行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公正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三、监事会成员及履行职责情况

（一）监事会成员

1.陈莉，女，汉族，1974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职称，现任富阳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本行监事会主席。

2.蒋英，女，汉族，1985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职称，富阳农商银行内审部总经理。本行职工监事。

3.李罗飞，男，汉族，1984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中级经济师职称，任富阳农商银行东洲支行行长。本行职工监事。

4.叶忠奇，男，汉族，1956 年 5 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现任杭州富阳新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和远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股东监事。

5. 何关军，男，汉族，1963 年 6 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任杭州富阳董家桥彩印包装厂厂长。本行股东监事。

6.娄春伟，男，汉族，1966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杭州富阳南津水泥

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股东监事。

7.吴明刚，男，汉族，1978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杭州市富阳区鹿山街道南山村党委书记、村主任。本行外部监事。

8.徐华丰，男，汉族，1980年11月出生，高中学历，中共党员，杭州市富阳区春江街道建设村党委书记、村主任。本行外部监事。

9.钱森华，男，汉族，1977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亭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党委书记。本行外部监事。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

1.三届十四次监事会议，2025年3月24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非职工监事2025年度薪酬核定的报告》，听取了《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财务状况情况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四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度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审阅了《富阳农商银行关于2024年经营和风险评估情况的报告》等11个报告，并对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履职情况展开了客观公正的评价。与会监事一起接受了合规管理业务知识培训。

2.三届十五次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富阳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富阳农商银行第四届监事会推荐人选的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4年利润分配方案的报告（草案）》《关于富阳农商银行第四届非职工监事薪酬核定的报告》，听取了《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一季度财务状况情况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一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一季度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审阅了《关于富阳农商银行第四届董事会推荐人选情况的报告》等14个报告。

3.四届一次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富阳农商银行第四届监事长的报告》，选举陈莉为新一届监事会监事长。

4.四届二次监事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调整监事会下设部分委员会组成人员的报告》，听取了《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财务状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审阅了《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二季度经营与风险评估情况的报告》等9个报告。全体监事还学习了省委常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重要文章重要论述精神 研究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省委巡视等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关于防范虚假宣传诱导网络贷款的风险提示》《关于警惕“职业背债”陷阱的风险提示》等。

5.四届三次监事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三季度财务状况分析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富阳农商银行2025年三季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审阅了《关于聘任周雪海为富阳农商银行首席合规官的报告》等15个报告。全体监事学习了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公司治理监督模式演进与央企治理经验》，以及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相关反洗钱的职责要求。

（三）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依照《富阳农商银行章程》及相关制度规范运作，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董事权利和义务，未出现损害本行、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策符合《公司法》和《富阳农商银行章程》的要求，没有发现超越授权行使权力的行为；经营班子勤勉尽责，依照董事会的授权开展经营活动，无越权经营和严重违章行为，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情况良好，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未发现其有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未发现违反国家法规、本行章程及制度的行为。

本行聘请外部审计单位的程序合法有效，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会计师事务所作出的有关说明和判断表示赞同，对本行作出的相关解释与说明表示认可。

本行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股东权益和本行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收购与出售资产事项。

四、经营层成员及其基本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以党建引领，认真履职，全力抓好存款业务，审慎发展贷款业务，健全内控体系，切实防范风险，关注流动性风险，加强信息科技工作，遵守勤勉、诚信原则，忠实履行本行《章程》规定的职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基本实现了年度股东大会确定的全年工作目标并确保安全运营。

五、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行执行董事、监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根据《浙江农

信系统行社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按年核定，截至报告日还未核定，职工监事（李罗飞、蒋英）根据《富阳农商银行员工薪酬管理办法》按年核定，具体如下：

姓名	年度薪酬	职务
李罗飞	71.20 万元	职工监事
蒋英	69.41 万元	职工监事

其他董事与监事 2025 年度在本行获取的薪酬披露如下：

姓名	年度薪酬（元）	备注
叶祖泉	26666.67	股东董事（1-4 月）
范富平	26666.67	股东董事（1-4 月）
何关军	66666.67	股东董事（1-4 月） 股东监事（5-12 月）
万金良	66666.67	股东董事
章有春	66666.67	股东董事
周金泉	66666.67	股东董事
陈凌	73333.33	独立董事
陈春山	26666.67	独立董事（9-12 月）
吕炜劼	26666.67	独立董事（9-12 月）
钱弘道	26666.67	独立董事（9-12 月）
朱黎	22500.00	独立董事（1-3 月）
叶忠奇	66666.67	股东监事
叶志群	46666.67	股东监事（1-4 月） 股东董事（9-12 月）
娄春伟	66666.67	股东监事
钱森华	56666.67	外部监事
吴明刚	66666.67	外部监事
徐华丰	66666.67	外部监事

第六章 重大事项

一、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情况及对外投资

（一）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2025 年 1 月，刘金贤不再担任本行董事。

2025 年 3 月，朱黎不再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2025 年 3 月，胡莹担任本行副行长。

2025 年 4 月，章颖不再担任本行副行长。

2025 年 4 月，何关军、叶祖泉、范富平不再担任本行董事，其中何关军调整为监事，叶志群不再担任本行监事。

2025 年 9 月，叶志群担任本行股东董事，陈春山、吕炜劼、钱弘道担任本行独立董事，胡莹担任本行执行董事，章颖担任本行职工董事。

（二）对外投资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权益性投资余额 29999.9999 万元，分别持有浙江农商联合银行的股权，账面余额 10000 万元；持有温州银行的股权，持有金额 19999.9999 万元。

（三）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情况

本行绩效薪酬包括根据各类绩效考核办法计发的年度绩效薪酬（不含业务量薪酬）、劳动竞赛及各类专项奖金，绩效延期支付扣缴比例按照绩效薪酬 40%扣缴。绩效薪酬延期支付适用人员包括全行管理序列人员、营销序列人员（无放贷权限人员除外）及总行前台业务部门专业序列人员，并在该岗位连续任职 6 个月及以上。前台部门包括业务管理部（战略规划部）、公司银行部、零售银行部、风险管理部（特殊资产管理部）、金融市场部、客户管理部，执行过程中将根据总行部门实际设置情况调整，部分因各种原因暂不列入延付范围人员均根据相关制度执行。本行高管人员（含调研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按浙江农商联合银行相关规定执行。

2025 年度富阳农商银行应兑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总额 2823.61 万元，追索扣收非全额赔款、2025 年度清算负数、各类社保及暂停支付等各类费用合计 184.24 万元，实际支付 2639.37 万元。

二、股东及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情况

至 2025 年末，本行共有股东 4746 户，其中法人股 43 户，自然人股 4703 户。

股东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		投资金额	比例 (%)

法 人	334047840.00	35.33	69613136.00	403660976.00	35.58
自 然 人 (不含员工)	436465578.00	46.16	85167811.00	521633389.00	45.97
员 工	175046316.00	18.51	34331111.00	209377427.00	18.45
合 计	945559734.00	100.00	189112058	1134671792.00	100.00

(二) 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股权出质情况

1.报告期内，本行最大 10 名股东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杭州富阳中小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2855352	4.66%	0	0
浙江华丰管业集团有限公司	38629553	3.40%	32191294	3.40%
杭州富阳星池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4536815	3.04%	28780679	3.04%
浙江云森集团有限公司	34378379	3.03%	28648649	3.03%
杭州嘉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592000	1.81%	17160000	1.81%
杭州正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55187	1.79%	16962656	1.79%
浙江蓝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6833833	1.48%	14028194	1.48%
杭州华宏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2495947	1.10%	10413289	1.10%
金富春集团有限公司	11967461	1.05%	9972884	1.05%
杭州富阳金虹铜业有限公司	11232890	0.99%	9360742	0.99%
合 计	253877417	22.37%	167518387	17.72%

2. 至 2025 年末，本行股权出质情况：

股东名称	2025 年末股权余额（股）	质押股权数（股）	质押比例	被担保债权数额（元）	质押原因	质押序号	备注
杭州方灵科技有限公司	8211776.00	2960000.00	36.05%	15000000.00	贷款质押	1220250000293860	无
何小英	2803570.00	2240000.00	79.90%	19500000.00	贷款质押	1220250000284793	无
何和兴	2803570.00	2240000.00	79.90%	19500000.00	贷款质押	1220250000284483	无
浙江蓝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6833833.00	7000000.00	41.58%	59000000.00	贷款质押	1220250000189874	无
浙江蓝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6833833.00	6500000.00	38.61%	50000000.00	贷款质押	1220250000185893	无
金富春集团有限公司	11967461.00	4844736.00	40.48%	39240000.00	贷款质押	1220240000480407	无
杭州先进凤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584.00	1500000.00	74.16%	7620000.00	贷款质押	1220230000377421	无
叶祖泉	3430960.00	680000.00	19.82%	3699200.00	贷款质押	1220230000001492	无

(三) 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至 2025 年末，本行主要股东及相关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2025 年末持股余额（万股）	持股比例（%）	备注
1	浙江云森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3437.8379	3.95	董事周金泉父亲周云堂控股浙江云森集团有限公司、杭州云森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云森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989.1078		
	周云堂	自然人股东	56.3192		
2	浙江华丰管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3862.9553	3.51	董事叶志群控股浙江华丰管业集团有限公司
	叶志群	自然人股东	117.9294		
3	浙江蓝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683.3833	1.48	董事万金良控股浙江蓝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4	浙江中泰钢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1123.2890	1.01	董事章有春控股浙江中泰钢业集团有限公司
	章有春	自然人股东	28.3145		
5	杭州和远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563.1947	0.5	监事叶忠奇控股杭州和远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6	娄春伟	自然人股东	224.2858	0.2	本行监事
7	何关军	自然人股东	67.8311	0.06	本行监事
8	陈莉	职工股东	33.9154	0.03	本行监事长
9	章颖	职工股东	33.9154	0.03	本行职工董事

三、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本行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发放贷款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四、出售及收购资产、分立合并等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出售及收购资产、分立合并等重大事项。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请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本行 2025 年度会计年报审计服务工作。

第七章 附件

附件：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天平审〔2026〕0599 号

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阳农商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阳农商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富阳农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富阳农商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富阳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富阳农商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富阳农商银行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富阳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富阳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富阳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巫珍珍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忆玲

中国·杭州

报告日期：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